

项目名称	惠州市泰成燃气有限公司火车北站瓶装气供应站安全现状评估
委托单位	惠州市泰成燃气有限公司火车北站瓶装气供应站
项目类别	安全现状评估
<p>项目简介：</p> <p>惠州市泰成燃气有限公司火车北站瓶装气供应站于 2005 年 07 月 13 日成立，营业场所：惠州市小金口镇大树岭南街 141 号，负责人：章洁丽；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MA512QM848；经营范围：销售：瓶装液化石油气、燃气炉具及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惠州星火能源有限公司是由惠州市泰成燃气有限公司、惠州市燃气有限公司和博罗县东来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等股东投资成立的股份制公司。惠州星火能源有限公司成立后，其各股东的下属供气站均由惠州星火能源有限公司负责经营管理，并以该公司名义申请各供应站的燃气经营许可证。</p> <p>惠州市泰成燃气有限公司火车北站瓶装气供应站是瓶装液化石油气Ⅲ级供应站，最大液化石油气储存量为 1m³，该供应站于 2020 年 01 月 07 号取得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的燃气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粤建燃证字 11-0110 号，有效期至 2025 年 01 月 07 号，地址：惠州市小金口镇大树岭南街 141 号。该供应站目前共有员工 1 人，章洁丽为该供应站负责人及安全负责人，负责日常营业及送气工作。</p> <p>惠州市泰成燃气有限公司火车北站瓶装气供应站营业地址为惠州市小金口镇大树岭南街 141 号，位于一排东西走向的单层商铺的最西侧铺位。该供应站东南面相邻为一早餐店，与瓶库不相邻；南面为一空置商铺；西面相隔 10m 为便利店；北面为大树岭南街，街对面为六层居民楼。该供应站所在建筑为单层独立建筑，供应站自西向东依次布置为营业室、瓶库及杂物房，营业室、瓶库及杂物房均独立设置，瓶库面积约为 8.9m²，层高约 3m，瓶库北面设有直通室外的大门，南面设有排气扇，东西两面与营业室及杂物房以实体墙相隔，地面采用水泥沙浆地面并铺设有防发火花的橡胶垫，瓶库配置了防爆开关灯具、灭火器、燃气泄漏报警探头等安全设施和器材。营业室、杂物房分别位于瓶库西面及东面，营业室仅在营业时间使用，无明火散发，无人居住。</p> <p>火车北站瓶装气供应站未与住宅、重要公共建筑、高层民用建筑外墙毗连建设，瓶库与大树岭南街防火间距不符合《液化石油气供应工程设计规范》（GB51142-2015）8.0.5 条的规定。</p>	
项目组长	林毅峰
项目组成人员	游海、何振坤、王俊文、文明
报告审核人	谢雄英
过程控制负责人	潘杰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现场调查了惠州市泰成燃气有限公司火车北站瓶装气供应站现状的基本情况

评估结论:

根据粤安〔2021〕18号 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广东省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城镇燃气安全检查与安全评估规则的通知》(粤建城〔2021〕205号)等相关要求,对惠州市泰成燃气有限公司火车站瓶装气供应站进行评估可知,火车站瓶装气供应站得分为80.9分,安全等级为B级。评估结论:安全条件符合运行要求,需加强日常管理和维护。企业应按照检查表的要求,逐步完成相关扣分项目的整改,并进一步完善本报告第六章中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及建议,确保供应站安全运行。

现场照片

	
火车站瓶装气供应站外观	瓶库
	
灭火器	防爆风机



警示标识



报警控制器



北面居民楼



可燃气体检测探头



南面空置商铺



西面便利店